

债券代码：163109

债券简称：20 奉发 01

上海奉贤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南桥路 563 号 12 幢）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

（第一期）

2020 年第四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大道 60 号开发区金控中心 21、22、23 层）

2020 年 12 月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开证券”）作为上海奉贤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以下简称“20奉发0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上述债券全体持有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规定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发行人涉及诉讼事项报告如下：

2020年12月14日，上海奉贤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上海奉贤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收到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传票，传票主要内容以及涉及的诉讼案件具体信息如下：

案号	(2020)沪0120民初23320号
案由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传唤事由	证据交换
应到时间	2020年12月22日13点30分
原告	上海龙马金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被告	上海奉贤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煜全置业有限公司
诉讼标的	原告上海龙马金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要求判令被告上海奉贤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暂定约70,811,816.00元（以最终司法鉴定结论为准）以及相应逾期付款利息

本次诉讼为上海奉贤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在工程项目建设过程中与分包单位产生的合同纠纷，主要原因为双方对于工程结算款项具体金额存在分歧。后续发行人将依法应诉并向法院提交相关证据材料，最终应支付工程款项将以法院判决为准。预计本次诉讼对发行人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关于本次诉讼后续进展情况发行人将及时公开披露。

粤开证券作为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与受托管理协议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奉贤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2020 年第四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签章页）

